

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^{112學年}國中第一次段考考程表_{第2學期}

日期	113年3月26日(二)							113年3月27日(三)						
科目	第1節	第2節	第3節	第4節	第5節	第6節	第7節	第1節	第2節	第3節	第4節	第5節	第6節	第7節
	年級	自習	國文	自習	數學	自習	社會	作文	自習	英文	自習	自然	正常上課	
時間	8:10 ~ 9:00	9:10 ~ 10:00	10:10 ~ 11:00	11:10 ~ 12:00	13:10 ~ 14:00	14:20 ~ 15:10	15:20 ~ 16:10	8:10 ~ 9:00	9:10 ~ 10:00	10:10 ~ 11:00	11:10 ~ 12:00	13:10 ~ 14:00	14:20 ~ 15:10	15:20 ~ 16:10
七年級	自習	L1 至語一 P1~59 習作 P1~20 自學一 P168~175	自習	1-1 至 2-1 P4~66	自習	公民 CH1-CH2 P140-159 歷史 CH1-CH2 P78~97 地理 CH1-CH2 P4~27	作文	自習	Get ready 至 Review1 P1-35	自習	1-1 至 2-3	正常上課		
八年級	自習	L1 至語一 P1~63 習作 P4~23 自學一 P183~193	自習	1-1 至 2全 P7~84	自習	公民 CH1-CH2 P142-161 歷史 CH1-CH2 P86-101 地理 CH1-CH2 P10-33	作文	自習	Unit1 至 Unit2 Review1 P1-46	自習	1-1 至 3-1	職業試探		
九年級	自習	L2 P16~29 自學一 P100~109 自學三 P120~128 全冊習作	自習	CH1 二次函 數全 P4~49	自習	公民 CH1-CH2 P90-109 歷史 CH1-CH2 P44-63 地理 CH1-CH2 P5-27	作文	自習	Lesson1 至 Review2 P1-74	自習	1-1 至 2-3 U3	正常上課		

※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 每天的第一節考試時間皆為 **8:10 開始**，請各位同學準時參加。考試當天若請假者，請於銷假隔天
 - ◇ 一早到教務處教務組進行補考（考試成績依規定處理），若有舞弊情形，一律依校規處分。
 - ◇ 英聽測驗時間：原則上 **9:18 開始**
 - ◇ 嚴守試場規則，一律不准提早交卷，下課時間嚴禁喧嘩，以免影響其他同學及班級考試。
 - ◇ 請攜帶 **2B 鉛筆、橡皮擦、圓規、直尺及黑色原子筆**，以便電腦卡劃卡應答與作文寫作。
- 二、 同學務必準時交卷，逾時交卷以“零分”計算。
- 三、 每節上課前，各班副班長將班上應到人數、實到人數及缺席座號寫在黑板上。
- 四、 請各位同學將抽屜淨空或反轉，考試時請務必將試卷放在桌面上，避免作弊之疑慮。
- 五、 為了維持考試的公平性，若要補考者，請在返校第一時間至教務處教務組進行補考，違規者不予受理。